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09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TCL智家	股票代码	0026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奥马电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温晓瑞	吴鑫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	
传真	0755-86529556	0755-86529556	
电话	0755-86529556	0755-86529556	
电子信箱	tclzj_ir@tclsmarthome.com	tclzj_ir@tclsmarthom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家用冰箱、冷柜及洗衣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旗下拥有合肥家电和奥马冰箱两大核心生产运营主体。依托资深管理团队,公司在研发技术、工艺设计、产品品质、制造成本、运营效率等方面均保持行业领先水平。面向未来,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家电企业,坚定推进全球化战略,以AI智慧家电为发展方向,通过科技创新全面实现各家电产品互联互通、协同运作及自我学习优化,为用户带来前瞻性的科技体验和智慧健康生活,以科技推动行业进一步发展。

合肥家电主要研发和生产TCL品牌冰箱、洗衣机产品,先后获得了“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等企业荣誉及认证。在技术方面,合肥家电已建立完备的研发体系,并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近年来,合肥家电持续在质量管控、震动噪音、仿真技术等核心技术方面取得突破,首创了零下40摄氏温态膜深冷保鲜技术、全域免污技术、超级筒技术等黑科技,主导发布了《家用电冰箱磁场保鲜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行业标准,被授予“国际领先”认证。在产品品质方面,合肥家电建立起了新品“零缺陷”的预防机制,引入国际先进的精细化标准,广泛应用自动化检测设备取代传统人工检验,极大提升了生产质量控制效率和准确性,确保了冰箱、洗衣机产品的品质始终保持在行业领先水平。

奥马冰箱坚定不移地践行“全球专业冰箱ODM供应商”的战略定位,以高性价比产品及稳定的供货能力赢得众多客户信赖。在技术方面,奥马冰箱恪守去繁至简的研发理念,从市场和用户角度出发,追求产品理性实用的技术价值,通过精益求精的钻研精神,不断进行技术迭代。奥马冰箱携手意大利著名设计公司UP Design,使得每一款奥马冰箱都能成为科技实力与艺术美感兼具的理想家居伴侣。奥马冰箱产品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国际知名检测机构SGS、CSA、TUV、ITS和德凯授权的检测中心测试,产品获得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安全、环保、能耗等认证,满足严苛的欧洲能效标准。奥马冰箱已实现连续16年中国冰箱出口量排名第一,连续17年中国冰箱出口欧洲排名第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根据上述会计解释的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追溯调整“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等报表科目。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除上述说明外,公司不涉及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不影响下表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4,892,298,707.25	12,572,194,644.76	18.45%	10,095,639,94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6,485,968.06	1,413,930,338.19	70.91%	969,336,778.8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8,360,802,831.59	15,179,647,834.74	20.96%	11,663,236,19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9,246,632.25	786,593,065.97	29.58%	464,431,32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7,684,481.83	713,710,136.16	39.79%	426,462,59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757,061.70	2,797,916,970.28	-19.70%	432,614,96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73	28.77%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0.73	28.77%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2%	57.73%	-4.51%	61.4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97,672,791.12	4,764,195,200.26	4,983,520,197.49	4,415,414,64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340,072.24	333,958,705.02	265,857,088.69	194,090,76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782,527.07	334,497,942.94	252,831,013.21	186,572,99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604,843.09	352,425,051.19	568,309,808.17	892,417,359.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6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7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05%	520,967,167.00	0	不适用	0	
武汉株宿睿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0%	57,500,000.00	0	质押	57,500,000.00	
					冻结	57,5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0%	46,627,929.00	0	不适用	0	
西藏金梅花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33,728,510.00	0	质押	33,728,510.00	
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23,138,065.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32%	14,258,600.00	0	不适用	0	
刘展成	境内自然人	1.19%	12,892,964.00	0	不适用	0	
林文尧	境内自然人	0.62%	6,745,762.00	0	冻结	6,745,762.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4,459,000.00	0	不适用	0	
赵国栋	境内自然人	0.32%	3,482,622.00	0	冻结	3,482,6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8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名称由“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奥马电器”变更为“TCL智家”,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经营宗旨、经营范围及工商登记住所等信息。面向未来,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家电企业,坚定推进全球化战略,以AI智慧家电为发展方向,通过科技创新全面实现各家电产品互联互通、协同运作及自我学习优化,为用户带来前瞻性的科技体验和智慧健康生活,以科技推动行业进一步发展。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05月10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修订(公司章程)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10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业务品种及币种: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在满足正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交易品种主要为外汇掉期业务、远期结售汇(DF)、无本金交割远期外汇交易(NDF)等,主要交易币种为美元、欧元。

2、交易金额及保证金:公司子公司2025年度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中:(1)子公司奥马冰箱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内任一时点美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20亿美元、欧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8亿欧元,保证金任一时点不超过9.8亿元人民币;(2)子公司合肥家电拟通过关联方TCL实业及其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内任一时点累计金额不超过1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且在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衍生品余额不超过本次审议额度,无需缴纳保证金。

3、审议程序:已获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风险提示:公司子公司在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客户违约风险、回款预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子公司2025年度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目前子公司部分产品出口欧洲、美洲等国外市场,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利润的影响,更好地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子公司计划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子公司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以外汇远期合约作为套期保值工具,根据销售预测的外币收汇金额和目标成本汇率指导签订衍生品合约,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相匹配,且约定的交割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以规避汇率波动产生的风险;通过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抵消汇率波动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现金流量变动,达到套期保值的目标。

公司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日常经营相关,系基于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情况具体开展的。公司子公司进行适当的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能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方式

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在满足正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交易品种主要为外汇掉期业务、远期结售汇(DF)、无本金交割远期外汇交易(NDF)等,主要交易币种为美元、欧元。

(三)交易期限及金额

公司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期限及金额如下:

1、子公司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简称“奥马冰箱”)预计2025年度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总规模为:美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20亿美元、欧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8亿欧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美元币种不超过10亿美元,欧元币种不超过4亿欧元。奥马冰箱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包括占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在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不超过9.8亿元人民币。

2、子公司TCL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家电”)预计2025年度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总规模为:累计金额不超过1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合肥家电委托关联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无需缴纳保证金。

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均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在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本次审议额度。

(四)资金来源

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及银行信贷资金。

(五)交易对方

子公司奥马冰箱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方为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子公司合肥家电主要通过委托关联方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TCL实业”)及其子公司与境内外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因此该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合肥家电委托关联方开展该业务无需支付手续费、佣金等费用,不占用公司及合肥家电的授信额度,也无需缴纳保证金。合肥家电与TCL实业及其子公司之间衍生品交割损益即时结清,不存在资金占用。

二、审议程序

(一)2025年3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2025年3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联董事彭攀先生、陈绍林先生、孙然女士、张荣升先生回避表决。

(三)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关联股东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3、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注册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5、法定代表人:杜娟;

6、注册资本:322,5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不动产租赁,会务服务,软件开发,研发、生产、销售:通讯设备、音视频产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提供市场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文化活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李东生;

9、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4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1,499.8亿,净利润46.8亿,总资产1,370亿,净资产236亿,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TCL实业100%控股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 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TCL实业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由于合肥家电目前不具备在境外独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质及信用基础,公司关联方TCL实业及其子公司具有丰富的银行合作经验以及成熟的金融业务经验。同时,委托关联方TCL实业及其子公司开展该业务,合肥家电无须支付手续费、佣金等费用,不占用公司及合肥家电的授信额度,也无需缴纳保证金。综上,合肥家电委托关联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合肥家电委托TCL实业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削弱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大幅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TCL实业不向合肥家电收取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不收取手续费、佣金等费用,不存在资金占用,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同时,该项业务的交易规模系基于合肥家电的外币收(付)款进行预测,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构成对公司业务的束缚,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与TCL实业及其控制下其他关联人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6,397.51万元。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子公司收汇预测进行交易。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 降低汇率波动对子公司的影响,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也可能存在如下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子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其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风险。

5、经济风险:公司子公司在中国大陆、香港等境内外区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可能面临通货膨胀、汇率变动等风险,该等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套期保值的目的。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时,如果远期结售汇汇率已远远偏离实际收付时的汇率,公司及子公司将会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2、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业务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和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根据该制度,公司将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1)公司子公司财务管理部是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经办部门,在董事会批准的期间和金额内,负责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计划制订、资金筹集、业务操作,并按月对套期保值操作的财务结果进行核算。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管理部如发现可能发生交割风险,立即报告董事长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会同合作金融机构制订紧急应对方案,及时化解交割风险。

(3)公司内审内控部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长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为防止客户支付违约,影响远期合约的交割,公司及子公司高度关注应收账款的变动,及时掌握客户支付能力信息,加大跟踪催收应收账款力度,尽量将该风险控制在最小的范围内。

4、公司子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交易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预测,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相匹配,且约定的交割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六、授权

根据《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运作和管理,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情况

2025年3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充分运用金融工具锁定利润、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且公司无需向关联实体支付手续费等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关联交易,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11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接受担保情况暨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事项

为满足公司或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或子公司拟向关联方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简称“TCL实业”)申请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及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43.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担保费率不超过1‰(年化),具体数额以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及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该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关联关系说明

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TCL实业100%控股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TCL实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5年3月5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2025年3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彭攀先生、陈绍林先生、孙然女士、张荣升先生回避表决。

(3)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企业名称: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主要办公地点: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3、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注册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17号TCL科技大厦22层;

5、法定代表人:杜娟;

6、注册资本:322,5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不动产租赁,会务服务,软件开发,研发、生产、销售:通讯设备、音视频产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提供市场推广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文化活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李东生;

9、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4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1,499.8亿,净利润46.8亿,总资产1,370亿,净资产236亿,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人: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单位;

3、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43.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4、担保费率:不超过担保金额的1‰(年化);

5、担保期间:2025年3月31日—2026年3月31日。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初步协商及TCL实业对其他主体的担保收费情况,担保费率拟定为不高于1‰(年化),具体以双方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费率根据公司信用等级及参照无关联的第三方交易的条款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

五、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担保事项的各项法律文件。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球化战略快速推进,业务规模逐渐增长,资金需求规模日益提高,关联方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费用,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接受关联方担保,不构成对公司业务的束缚,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与TCL实业及其控制下其他关联人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6,397.51万元。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情况

2025年3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及相关关联交易,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13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投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其余额在任一时点最高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

2、投资种类:一般投资于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不得购买投资于二级市场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以及其他风险等级为PR3级及以上的理财产品。

3、特别风险提示:尽管稳健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 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相关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其余额在任一时点最高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含), 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项举措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在任一时点最高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本次购买理财资金主要投资的品种为理财产品,此类理财产品具备安全性高、风险低、流动性强等特点,一般投资于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不得购买投资于二级市场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以及其他风险等级为PR3级及以上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以一年以内为主(具体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投资收益及资金周转情况决策确定)。

5、资金来源: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和信贷资金。

6、公司与销售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授权管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在审批额度内和额度有效期内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工作,负责上述理财品种的选择、金额的确定等相关事宜。在理财期间与对方密切沟通,跟踪理财产品的最新动态,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及时采取相关措施或报告公司,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或子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理财产品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及子公司承担。

三、审议程序

本次委托理财的额度审批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稳健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相关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制订了《委托理财内控制度》,对公司委托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以控制投资风险,主要有以下措施:

(1)公司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必要时要求提供担保。

(2)公司董事会指派专人跟踪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董事会,以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受托人资信状况、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等损失或减效风险时,财务管理部负责人立即报告总经理,并及时研究采取有效措施。

(4)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审计。

(5)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产品品种,公司对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委托理财事项,公司已建立了《委托理财内控制度》,明确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流程与权限,加强风险管控,可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投资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14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独立董事刘宁女士、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王浩先生、董事会秘书温晓瑞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3月20日 (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mrvbWSCCG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3月2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5-019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4年,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明确“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公司依据上述规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科目,报表列报项目由“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

(二)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